

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简介

(一) 公司名称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HAINAN NEW ENERGY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HNE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克龄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铮

联系地址：海口市龙昆北路38号华银大厦24层

电 话：(0898) 6722610 6713151

传 真：(0898) 6713216

电子信箱：xdfzsy@public.hk.hi.cn

(四) 公司注册地址：海口市机场候机厅北侧海南万国贸易博览中心

公司办公地址：海口市龙昆北路38号华银大厦24层

邮政编码：570105

(五)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ST 琼能源

公司股票代码：0502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利润总额及其构成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36,848,546.55
净利润	36,848,54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794,806.87
主营业务利润	-624,930.93
其他业务利润	-
营业利润	14,168,401.42
投资收益	16,466,408.16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6,213,73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3,118.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2.29

注：①非经常性损益是指公司正常经营损益之外，一次性或偶发性损益，例如资产处置损益，临时性获得的补贴收入，新股申购冻结资金利息、合并价差摊入等。

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标中所扣除的项目、涉及金额：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53,739.68 元。

(二) 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1999 年	1998 年		199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主营业务收入	2,196,937.81	44,587,337.46	44,587,337.46	8,832,508.05	8,832,508.05
净利润	36,848,546.55	-128,450,956.93	-103,386,701.45	-50,426,514.97	-20,442,771.75
总资产	420,118,911.50	330,114,913.83	422,567,672.45	583,693,823.50	665,323,810.23
股东权益	232,796,267.32	48,235,184.03	195,947,720.77	176,686,140.96	288,299,870.91
每股收益	0.2367	-0.8252	-0.6641	-0.3239	-0.1313
每股净资产	1.4955	0.3099	1.2587	1.1350	1.852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2580	0.3071	1.2007	0.6501	1.39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73	-0.0056	-0.0056		
净资产收益率(%)	15.83	-266.30	-52.76	-28.54	-7.09

注：财务指标计算方法

每股收益 = 净利润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项 - 待摊费用 - 待处理(流动、固定)资产净损失 - 开办费 - 长期待摊费用 - 住房周转金负数金额)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年度末股东权益 × 100%

(三)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化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万股)	资本 公积	盈余 公积	法定 公益金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 益合计
期初数	15,566.85	23,779.28	2,696.85	1,195.05	-23,643.26	19,594.77
本期增加					3,684.85	3,684.85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5,566.85	23,779.28	2,696.85	1,195.05	-19,958.41	23,279.62

变动原因：本年度盈利所致。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增减(十，一)

	本次变动前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期末数
1、尚未流通股份						
(1) 发起人法人股	49,836,798					44,416,908

(2) 定向法人股	48,672,706	54,092,596
(3) 高管股	84,315	10,815
(4)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98,593,819	98,520,319
2、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的人民 币普通股	57,074,694	57,148,194
已流通股份合计	57,074,694	57,148,194
3、股份合计	155,668,513	155,668,513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总数 12187 户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单位：股	
			年内股份增减情况	占总股本 比例(%)
(1)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39864466	41864466	2000000	26.89
(2)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金 贸区支行	25449550	25449550		16.39
(3)海南省证券公司	9522777	9522777		6.12
(4)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 公司	6750240	6750240		4.34
(5)成都川宝新燃实业开发 公司	5910928	5910928		3.80
(6)兰州化学工业公司原料 动力厂	3383713	3383713		2.17
(7)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2058003	2058003		1.32
(8)顺德市永恒实业总公司		1837740	1837740	1.18
(9)深圳市嘉旭升商贸有限公司		1470000	1470000	0.94
(10)海南文化旅游业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	1470000	0.94

说明：①顺德市永恒实业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为流通股，其余均为未上市流通法人股股东。发起法人股股数减少、定向法人股股数增加原因为：原发起法人股股东海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2,479,890 股分别协议转让给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股，海南机场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479,890 股；原发起法人股股东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凤凰机场总公司将各自持有的 1,470,000 股分别协议转让给深圳市嘉旭升商贸有限公司、海南文化旅游业发展有限公司。高管股减少原因：原公司董事刘抒先生所持 73,500 股于 1999 年 4 月 1 日报深交所，按有关规定解冻。

②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农业银行海南省分行直属支行已更名为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金贸区支行。

③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④持本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海南省证券公司所持本公司 9,522,777 股定向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2%）被海南省海南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已在公司 99 年度中期报告中（1999 年 8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披露]。

3、持股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1) 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宋林

经营范围：扶贫项目开发、高科技项目开发、农业项目开发、海洋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

(2) 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金贸区支行

主要负责人：李坚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贴现；办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代理收款。

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四、股东大会简介

(一) 1998 年度股东大会

1999 年 6 月 11 日，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199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199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1998 年财务决算报告；
- 4、1998 年利润分配方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1999 年 6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上刊登。

(二) 临时股东大会

1、1999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 199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讯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同意李儒权先生、林道冠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之职；同时选举李坚先生、蒲皆禧先生为本公司新任董事。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深圳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199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1999 年 3 月 2 日《证券时报》。

2、1999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讯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同意孙育良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之职；同时选举常晓平先生为本公司新任董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1999 年 9 月 16 日《证券时报》。

以上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均经海南省公证处公证。

五、董事会报告

(一) 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于 98 年 9 月底更换了控股股东，新股东入主后，针对公司当时负债累累、讼案缠身、业务停顿的艰难局面，在董事会领导下，新的经营班子及时制定了“清理债务、重组资产、启动项目、快速发展”的经营方针，同时进行了大规模、彻底的债务、资产重组工作，使公司面貌在短时间内有了较大改观。

1、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监督管理机构。

新股东接手时的新能源公司是一个内部组织机构停顿、公司无人办公、公司三会不健全的“瘫痪”公司。新股东入主后，选举产生了公司新的董事会、监事会，迅速组建了新的经营班子，建立健全了公司的组织机构。针对公司存在的重大问题及时制定了阶段性的工作经营方针“清理债务、重组资产、启动项目、快速发展”，同时不断加强对公司各部门的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完善机制，提高效率，在较短时间内使公司走上了良性发展轨道，为公司债权债务的重组打下了基础。

2、理顺公司内外关系。

公司新的经营班子在清理债务和资产的同时，及时、主动向省政府、监管部门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及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积极寻求政府有关部门的支持，力求尽快解决。如历史欠税问题，公司积极主动请求省政府、监管部门和税务部门协商解决方案。在处理已到期债务时，公司主动与债权人联系、沟通，争取债权人的谅解与支持，用资产、债权和少量现金予以冲抵，并认真完成债务重组过程中的有关法律手续，减轻对公司正常工作的干扰。成都熊猫商城、省证券公司等的债权回收工作，公司努力通过司法途径解决，现已取得了较大进展。与此同时，公司经营班子还积极创造条件，适时对外争取合作项目。以上各项工作作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内外环境。

3、积极重组债务，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打基础。

一年多来，公司在没有现金流量的情况下，依靠新股东的支持共完成债权债务重组 43 笔，总额达 3.28 亿元，其中以资产冲减债务 6,127.07 万元；以债权冲减债务 14,328.53 万元；收回资产债权共计 12,350.1 万元。其中主要大笔重组如下：

(1) 欠万商的借款本金 1.27 亿元，用万国中心折价 4000 万元、成都熊猫商城的 6,211.39 债权、持有万商股份公司的 1560 万股折 2,514.98 万元等资产冲抵。

(2) 欠中国石油兰州化学工业公司(原兰州化工原料动力厂)的本息 2700 万元，用成都熊猫商城的债权冲抵 1,349.50 万元，用南方证券公司债权及红利抵 1,352 万元。

(3) 欠海口阜康华建材有限公司 1000 万元整，用成都熊猫商城债权冲抵。

(4) 南林农场的 3,072.8 万债权收回了 1,203.5 亩旅游用地。以 416.73 亩抵欠富岛公司 1,038.80 万元。

(5) 收回石梅湾滨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资产 9,277.30 万元。该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新能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估价投入的方式占 40%股份，计 1200 万元，其中 9,277.30 万元作为股东投资款，外方加拿大汉东公司占 60%的股份，而实际只投入了 33 万元美金，便掌握了该公司的操作权。经艰难谈判，外方的股份已全部转让给了公司指定的外方公司，并随时可以收回到公司的名下，有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4、重新确认和保全成都熊猫商城的 2.19 亿元债权和股权。

自新股东入主后，在一年多的时间内，经与陈宇光先生反复、艰难曲折的谈判，在前途未果的情况下，公司于 1999 年 9 月就成都熊猫商城项目在 1995 年与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新安公司签订的合作开发建设协议中的法律疑点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正式提出起诉。此后，新安公司委托中间人向公司提出和解的愿望。经过反复、艰难的谈判与磋商，并于 12 月中旬就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应付新能源公司的股东借款的偿还期限、债务转承、资金占用费的计算办法等一系列问题，并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海南新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达成了《权益调整协议书》等一系列的协议。在 1999 年 12 月 29 日，在四方代表在场的情况下，四川省高院就以上协议下达了民事调解书，并对以上一系列协议进行了确认。近日，各方已完成债权确认和资产移交手续，为下一步公司就石梅湾项目与香港华润集团的重组铺平了道路。

5、省证券保证金案一审胜诉。

公司诉海南省证券所欠 3400 万元保证金一案，已经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判决书，判决省证券归还新能源公司“保证金存单”项下的余款及利息。

6、历史欠税的问题。

公司的历史欠税问题也有了一定的进展，公司历年欠税及滞纳金约 1 亿元人民币。经多方努力，海南省地税局于 1999 年 12 月 30 日下达琼地税发（1999）466 号文提出了处理方案，即对新能源公司历史欠税所形成的滞纳金暂不计征；按照省政府“欠税分期缴纳，滞纳金暂不计收”的方案处理历史欠税问题，并指定了分年还税计划，缓解了公司压力。公司已在 1999 年 12 月 31 日前已依靠大股东的借款完成了当年 300 万元的欠税交缴计划。

（二）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总资产为 42,011.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4.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12 月份就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应付新能源公司的股东借款的偿还期限、债务转承、资金占用费的计算方法等一系列问题达成《权益调整协议书》，并进行了确认；与富岛基金达成了以杨梅湾 416.73 亩土地抵偿欠富岛基金 1,038.8 万元。

长期负债为 29.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8 万元，原因是兑付剩余债券。

股东权益为 23,279.63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3,684.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3,684.85 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为-62.49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139.56 万元。

净利润为 3,684.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度债务重组产生盈利。

（三）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进行任何项目投资；

2、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募集资金，也没有前报告期内募集的资金使用延续到本报告期内的情况。

（四）新年度的业务发展计划。

针对公司前期债权债务重组情况及现在面临的实际情况，力争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摘“ST”帽，恢复融资功能。

在社会各界及董事会的关心帮促下，经过大股东和公司上下全员的共同努力，公司目前的状况已发生了根本的转变，99 年度公司股票可以恢复票面值，并有一定赢利。因此，公司可望在 2000 年上半年摘掉“ST”帽子，迅速恢复公司的融资功能，尽快使正在进行和已经达成意向的项目能更快更好地运作起来。

2、经过反复的研究和论证，董事会已同意将公司经营班子的建议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即尽快把公司建成以高科技生物工程为主导，以旅游、交通、新材料、房地产业为辅助的投资公司。

3、积极寻找项目。

目前已与山东金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已意向确定了河南南阳至平顶山高速公路项目，其它如深圳雷地公司金刚石镀膜项目（该企业已列入国家 863 科技产业基地）、湖北安琪酵母集团、北京联星生物工程公司等正在积极洽谈中。

4、力争增发新股。

新的股东入主以后，为挽救这一公司，花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务。但按现行规定，公司赢利三年后才能恢复配股资格，才能从资本市场获取公司发展急需的资金支持。为使公司尽快步入正常发展轨道，公司会大力争取监管部门对象公司这样的“问题公司”在新股东尽全力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的基础上，对其即将选定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高新科

技项目，给予优先增发新股的政策鼓励，以解决公司资金来源的问题。

(五)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WTO)，短期内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共召开四次董事会，会议情况：

(1) 1999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五届一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①关于通过原董事长毕世珍离任审计的决议；
- ②关于批准原董事会秘书申成文先生辞职，并临时委托李铮女士为授权代表的决议；
- ③决定改聘深圳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为 1998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 ④推荐两名董事候选人；
- ⑤决定于 1999 年 3 月 1 日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讯方式）。

上述决议公告于 1999 年 1 月 2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

(2) 1999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五届二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①《1998 年年度报告》。
- ②董事会工作报告。
- ③总经理工作报告。
- ④1998 年财务决算。
- ⑤审议通过了 199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用公积金转增股本。
- ⑥关于召开第八次股东年会的议案。

上述决议公告于 1999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

(3) 1999 年 8 月 11 日召开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①公司 1999 年中期报告。
- ②公司 1999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③推荐董事候选人。
- ④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 ⑤召开 1999 年临时股东大会（通讯方式）的决议。

上述决议公告于 1999 年 8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

(4) 199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①同意毕世珍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 ②推荐董事候选人。
- ③改聘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199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④同意将经营班子 99 年度已处理的债权债务提交股东大会确认。
- ⑤向股东大会提交董事、监事津贴方案。
- ⑥同意吴克龄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 ⑦根据董事长吴克龄先生的提名，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⑧召开 200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讯方式）的决议。

上述决议公告于 2000 年 1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

2、报告期内，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关于聘请 199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决议，本公司 1999 年度审计报告由股东大会确定的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七) 公司管理层和员工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岁)	职务	年初持 股数(股)	年末持 持股数(股)	任职起止 日期
吴克龄	男	36	董事长	0	0	1998-2001
魏玉成	男	36	董事	0	0	1998-2001
马震平	男	49	董事、副总经理	0	0	1998-2001
赵新月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0	0	1998-2001
李 坚	男		董事	0	0	1999-2001
蒲皆禧	男		董事	0	0	1999-2001
毕世珍	女	58	董事	10500	10500	1997-2000
张庶平	男	49	董事	315	315	1997-2000
唐建久	男	60	董事	0	0	1997-2000
万善颐	男	59	董事	0	0	1997-2000
常晓平	男		董事	0	0	1999-2001
徐新华	男	44	监事	0	0	1997-2000
王 基	男	36	监事会主席	0	0	1998-2001
蔚 杰	男	36	监事	0	0	1999-2001
王 超	男	33	总经理	0	0	1999-2001
李 铮	女	30	董事会秘书	0	0	1999-2001

2、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报酬总额区间情况。

本公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报酬分为三个区间：

4 万元—5 万元 二个人

3 万元—4 万元 一个人

2 万元—3 万元 二个人

11 人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3、报告期内，董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因工作变动，孙育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改选常晓平先生接任本公司董事职务；2000 年 1 月毕世珍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改选王超先生接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吴克龄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翟建文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5、报告期内，经董事长吴克龄先生的提名，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铮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八)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利润全部用于弥补以往年度的亏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1999 年 1 月至 1999 年 8 月为《证券时报》；

1999年8月至今为《中国证券报》。

六、监事会报告

在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了两次会议。

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日上午，在海口市华银大厦24层会议室召开了四届一次监事会。三位监事全部到会。本次会议选举王基为监事会主席，通过了《1998年年度报告》和《199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一日，在上次会议同一会址，召开了四届二次监事会。三位监事全部到会。本次会议通过了《1999年中期报告》及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通过了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聘任常务副总的决定。

监事会列席了五届一次、二次、三次、四次董事会。

本届监事会对公司的董事、经理的职务行为进行了例行的和随机的监督和检查，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监事会认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年度没有募集资金。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资产重组中资产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

七、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公司99年10月就本公司在成都熊猫万国商城项目中合法权益的保障问题一事，将海南新安房地产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予以公告，后经本公司和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与海南新安房地产有限公司、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海南石梅湾度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等自98年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后与上述公司有关的一系列权益的确认和调整达成了一揽子相关协议，并由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调解书（1999川经初字第64号）予以正式确认。协议主要内容如下：对成都熊猫万国商城项目，本公司原持有该项目公司20%股权不变，并对该项目不再进行投入，对本公司先前对该项目股东借款中的一部分用债权债务转承的方式已经或即将得到偿还，对其余部分债权的偿还期限和条件也作了较为具体的规定。对海南石梅湾滨海酒店项目，本公司通过债权债务转承的方式收购了海南国亚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55%该项目公司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即成为该项目公司100%股东。本次诉讼费用由本公司与新安公司各负担一半。目前，相关各方正加紧办理权益确认和相关资产交接的手续。分别于1999年10月30日、2000年1月29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

2、本公司自1996年度起起诉海南省证券公司欠付本公司保证金存款一案，经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出具了一审判决：

（1）判决省证券于三十日内支付我司保证金存单项之余款31,589,707.78元及利息。逾期支付则按同期银行贷款最高利率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2）驳回本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案受理费及诉讼保全费由省证券负担，由本公司垫付的款项，限省证券在执行判决时一并支付。已于2000年2月17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

3、1995年10月5日，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海南证大资产管理公司诉本公司请求返还其投入石梅湾旅游开发区的投资款和利润一案，于1997年5月29日，由该院

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偿还证大管理公司投资款及利润计人民币 7,801,250 元及利息，本公司已与海南富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海南证大资产管理公司）于 1999 年 11 月 30 日达成《债务清偿协议》，用本公司在海南省国营南林农场的土地使用权清偿欠付证大管理公司的上述款项。

4、1998 年 4 月 17 日，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海南万国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诉本公司请求返还借款及利息一案，法院受理期间，双方达成债务清偿协议。1998 年 11 月 10 日，该院出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将以现金、实物、债权等组合方式向海南万国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债务总额 127,263,808.20 元人民币。目前，本公司已以现金、实物、债权等组合方式偿还欠付海南万国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款项。有关内容已于 1999 年 12 月 3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

5、张立功、邓兴龙等人起诉兰州化学工业公司原料动力厂请求返还向本公司投资款一案，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1998 年 12 月 26 日出具了 1997 年兰经法经初字第 371 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于 1998 年已向兰化偿还债务 2352 万元人民币，1999 年以债权转承方式偿还兰化剩余债务人民币 3,494,910.42 元及利息。

（二）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处罚。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吴克龄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董事长吴克龄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王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铮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分别于 2000 年 1 月 1 日、1999 年 8 月 14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详见第八条《财务会计报告》中的会计报表附注 7。

（六）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已实现“三分开”，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

（七）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其他公司也无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

（八）公司于 2000 年 1 月 31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讯方式），决定改聘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9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已于 2000 年 2 月 14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

（九）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合同（含担保等）及其履行情况。

（十）报告期内，公司无更名。199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刊登公告，公司股票交易于 1999 年 5 月 4 日开始实行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改为“ST 琼能源”。

（十一）日前，经有关部门批准，本公司因历史原因形成的 3140 万元欠税给予分期清

缴，对上述欠税所形成的滞纳金暂不计征。已于 2000 年 2 月 17 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

（十二）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关于印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和财政部财会字[1999]49 号文《关于印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问题的解答〉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确定了新的会计政策。

八、财务会计报告

审计报告

琼从会审字[2000]第 066 号

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1999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上述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 199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199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文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雷小玲

中国·海口

二 000 年 四月十六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1998年12月31日	199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330,787.71	331,740.00
短期投资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短期投资净额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5.2	5,302,724.55	5,302,724.55
其他应收款	5.3	70,832,483.58	80,792,914.01
减：坏帐准备		52,785,665.94	27,099,843.09
应收款项净额		23,349,542.19	58,995,795.47
预付帐款	5.4	30,728,000.00	20,354,497.38
应收补贴款			
存货	5.5	44,079,792.13	41,167,008.47
减：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44,079,792.13	41,167,008.47
待摊费用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8,488,122.03	120,849,041.32
长期投资：	5.6		
长期股权投资		46,104,834.27	65,646,468.70
长期债权投资		275,543,831.45	229,549,082.87
长期投资合计		321,648,665.72	295,195,551.57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009,590.66	
长期投资净额		319,639,075.06	295,195,551.57
其中：合并价差（贷差以“-”号表示）			
股权投资差额（贷差“-”号表示）			19,500,000.00
固定资产：	5.7		
固定资产原价		7,301,832.91	6,823,851.50
减：累计折旧		2,861,357.55	2,749,532.89
固定资产净值		4,440,475.36	4,074,318.61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待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固定资产合计		4,440,475.36	4,074,318.6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开办费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22,567,672.45	420,118,911.50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1998年12月31日	199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	64,290,455.00	62,990,455.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5.9	19,594,639.26	12,788,961.15
预收帐款	5.9	6,198,987.20	5,685,787.58
代销商品款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3,452,014.87	3,480,944.41
应付股利		8,516.69	8,516.69
应交税金	5.10	31,772,939.01	30,700,643.30
其他应交款		890,674.05	926,980.44
其他应付款	5.9	49,559,888.11	28,095,710.15
预提费用	5.11	50,539,444.49	42,345,052.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6,307,558.68	187,023,051.1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12	312,393.00	299,593.00
长期应付款			
住房周转金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312,393.00	299,593.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26,619,951.68	187,322,644.18
股东权益：			
股本	5.13	155,668,513.00	155,668,513.00
资本公积	5.14	237,792,833.23	237,792,833.23
盈余公积	5.15	38,918,950.44	38,918,950.44
其中：公益金		11,950,445.60	11,950,445.60
未分配利润	5.16	-236,432,575.90	-199,584,029.35
股东权益合计		195,947,720.77	232,796,267.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2,567,672.45	420,118,911.50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1999年度	1998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5.17	2,196,937.81	44,587,337.46
减:折扣与折让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2,196,937.81	44,587,337.46
减:主营业务成本	5.17	2,701,037.16	44,094,944.2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20,831.58	2,512,925.7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4,930.93	-2,020,532.61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504.03
减:存货跌价损失			
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5.18	-21,452,217.94	86,204,067.85
财务费用	5.19	6,658,885.59	23,062,071.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68,401.42	-111,415,176.3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	16,466,408.16	21,140,495.15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5.21	12,855,080.84	15,896,924.54
减:营业外支出	5.22	6,641,343.87	29,008,944.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48,546.55	-103,386,701.45
减:所得税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48,546.55	-103,386,701.4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6,432,575.90	-133,045,874.45
盈余公积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99,584,029.35	-236,432,575.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99,584,029.35	-236,432,575.9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199,584,029.35	-236,432,575.90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取的租金		
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和退回的增值税款		
收到的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9,143.37
支付的增值税款		
支付的所得税款		
支付的除增值税、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29,560.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	2,021,414.74
现金流出小计		2,693,11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3,11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070.00
权益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1,0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7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37,940.53
子公司股权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737,940.5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800.00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8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5,140.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2.29
补充资料	附注	金 额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1,181,565.63
以投资偿还债务		3,767,260.00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以存货偿还债务		2,701,037.16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2、将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519,909.92
加：少数股东损益		
加：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25,685,822.85
固定资产折旧		511,090.69
无形资产、开办费及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213,736.97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481,301.19
财务费用		6,658,885.59
投资损失（减：收益）		-17,137,771.53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701,037.16
存货跌价损失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2,676.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81,914.71
增值税增加净额（减：减少）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3,118.24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1,74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0,787.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2.29

会计报表附注

附注 1：基本情况

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1991 年 5 月经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琼府函（1991）38 号文批准在海口新能源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2 年 11 月 23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审字（92）第 16 号文批准，本公司所发行流通 A 股（计 61,392,323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证券编号：0502。1992 年至 1995 年期间，本公司通过利润转增股本、配售股票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债转股等方式，共增加股本金 94,276,190.00 元，截止 1999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 155,668,513.00 元。营业执照号：（琼企）4600001003954，注册资本 155,668,513.00 元，注册地址：海口市机场路海南万国贸易博览中心。法人代表：吴克龄。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高科技技术产品的开发；建筑安装、工程承包设计；室内外装饰装修；种养殖；商品展销、交易服务；旅游资源开发和旅游服务；花木园林设计规划；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五金工具、矿产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专营除外）、轻工产品、农副土特产品、仪器仪表、文体用品、日用百货、办公设备的销售。

附注 2：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2.1 会计制度

执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2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3 记帐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2.4 记帐原则和计价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原则，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2.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发生时，以当月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入帐，期末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在尚未

交付使用前计入购建资产的价值，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2.6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7 坏帐核算方法

2.7.1 坏帐损失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7.2 坏帐核算采用备抵法，应收款项按帐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其计提比例如下：

帐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
1 年至 2 年	7%
2 年至 3 年	8%
3 年以上	10%

同时，对帐龄时间较长（超过 3 年以上）、预计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帐准备。

2.8 存货核算方法

2.8.1 存货分类：库存商品、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

2.8.2 各项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2.8.3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2.9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已宣告而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入帐，其转让或到期兑现金额与成本的差额作为投资损益。期末以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并按单项投资成本高于市价之差计提跌价准备。

2.10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2.10.1 长期股权投资

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记帐。对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超过 20%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上（含

20%) 或虽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的, 采用权益法核算, 并对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不含 50%) 以上的长期投资期末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2.10.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发生时的实际成本入帐, 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应计利息。

2.10.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 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 且在可预计的将来不能恢复, 则以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10.4 股权投资差额按 10 平均摊销。

2.11 固定资产的标准、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标准为使用年限在 1 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它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若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 也列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 预留残值率为 10%,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经济使用年限及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4.5%
机器设备	8 年	11.25%
运输工具	8 年	11.25%
其它设备	5—8 年	11.25—18%

2.12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在完工交付使用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与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在工程尚未交付使用前计入工程成本。

2.13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按实际取得成本或经评估确认价值入帐, 按受益年限或法定年限平均摊销。

2.14 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及其摊销方法

开办费自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 按 5 年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2.15 收入确认原则

2.15.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

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凭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2.15.2 资产（资金）使用费收入：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资产（资金）使用费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5.3 劳务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的总收入和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与交易有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可靠地确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上述条件不能同时满足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当期费用。

2.16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应付税款法。

2.17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2.17.1 合并会计报表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和其它相关资料为依据，按照财政部《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而成。在合并时，涉及内部的投资、往来、购销业务及其它重大交易和权益已按规定相互抵销；

2.17.2 鉴于本公司拟出售下属全资子公司石梅湾度假旅游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根据有关规定，本期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故本期未有合并子公司会计报表情况；该公司因未正式经营，未编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不对本公司期末净资产产生影响。

2.18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

2.18.1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 号文关于印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本公司自 1999 年 1 月 1 日起，对存货由原不计提跌价准备改按期末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因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不低于帐面价值，本期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应收款项计提坏帐准备计提比例的改变，已按未来适用法调整本期损益，其中，因对海南省证券公司债权的胜诉而减少坏帐准备 28,295,737.00 元，因改变坏帐计提比例增提坏帐准备 2,609,914.15 元，共计调增本期净利润 25,685,822.85 元。

2.18.2 本年度发现的与前期有关的重大会计差错，已相应调整比较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数和上年数。主要内容及金额如下：

项 目	1998 年度前	1998 年度	对 1999 年期初净资产累计影响
-----	----------	---------	-------------------

资产评估增值	81,629,986.73		81,629,986.73
税务滞纳金	30,088,721.71	20,749,509.12	50,838,230.83
违约金及利息收支	10,941,800.70	-14,396,931.90	-3,455,131.20
投资收益	-19,737,351.19	21,650,085.81	1,912,734.62
成本费用及其它	19,728,123.31	-6,565,453.43	13,162,669.88
合 计	122,651,281.26	21,437,209.60	144,088,490.86

注：①根据有关投资协议，将以前年度对外投资资产评估增值补记入帐 81,629,986.73 元。

②根据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琼地税发[1999]466 号文，冲减原计提税收滞纳金 50,838,230.83 元，其中：1998 年度前 30,088,721.71 元，1998 年度 20,749,509.12 元；

③根据有关投资协议及有关财务会计政策规定，调减 1998 年度前投资收益 19,737,351.19 元，其中：海南石梅湾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损失 9,122,485.26 元、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损失 511,825.74 元以及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债权投资损失 10,103,040.19 元；调增 1998 年度投资收益 21,650,085.81 元，其中：海南万国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 9,549,892.60 元、成都熊猫万国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损失 306,061.51 元、海南石梅湾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损失 736,820.02 元、海南石梅湾滨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损失 281,463.13 元以及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债权投资收益 13,424,537.87 元。

④根据有关协议及会计资料，对成本费用及其它会计差错进行相应调整，其中：调增 1998 年度前净利润 19,728,123.31 元，调减 1998 年度净利润 6,565,453.43 元。

附注 3、税项

税 种	税 率	计税依据
营业税	5%、8%	营业收入、利息收入
城建税	7%	地方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营业税
所得税	15%	应纳税所得额

附注 4：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被控股子公司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石梅湾度假旅游有限公司	万宁市	RMB10,000,000.00	100%	地产开发、旅游	否

注：鉴于本公司拟出售该公司之全部股权，本报告期末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附注 5：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现 金	RMB38,358.10		RMB38,358.10	RMB80,413.16		RMB80,413.16
	HKD211.39	1.0678	225.72	HKD221.97	1.0649	RMB225.73
	USD387.39	8.2798	3,207.55	USD387.41	8.2795	RMB3,207.55
小 计			41,791.37			83,846.44
银行存款	RMB288,996.34		RMB288,996.34	RMB247,893.56		247,893.56
小 计			RMB288,996.34			247,893.56
合 计			330,787.71			331,740.00

5.2 应收帐款

帐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5,302,724.55	100%	5,296,584.55	5,302,724.55	100%	5,296,584.55
合 计	5,302,724.55	100%	5,296,584.55	5,302,724.55	100%	5,296,584.55

前 5 名大额应收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海南省东线高速公路指挥部	1,943,661.00	3 年以上	工程欠款
万宁市农电公司	840,000.00	3 年以上	工程欠款
北京建工学院深圳设计部	571,493.90	3 年以上	工程欠款
海南鲁新实业发展公司	382,120.00	3 年以上	工程欠款
北京市政公司海南公司	382,120.00	3 年以上	工程欠款

注: 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3 其他应收款

帐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金 额	比例 (%)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15,291,340.25	21.59		21,228,230.74	26.27	1,273,693.85
1-2 年	1,235,382.40	1.74		1,568,116.25	1.94	109,768.14

2—3 年	10,123,500.00	14.29		671,855.37	0.83	53,748.43
3 年以上	44,182,260.93	62.38	47,489,081.39	57,324,711.65	70.96	20,366,048.12
合 计	70,832,483.58	100	47,489,081.39	80,792,914.01	100	21,803,258.54

前五名大额应收款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海南省证券公司	31,439,707.78	3 年以上	保证金款
成都川宝新燃实 业开发公司	11,257,985.43	3 年以上	往来款
成都熊猫万国商 城有限公司	20,976,165.58	3 年以上	往来款
海南润达实业 有限公司	3,865,499.05	1 年以内	往来款
海南石梅湾滨海旅游 开发有限公司	5,038,982.57	1 年以内	往来款

注：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详见附注 7。

②本期坏帐准备比上期大幅减少，系根据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1999）海中法经初字第 12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对海南省证券公司之债权胜诉，坏帐准备由全额计提改按 10%计提所致。

③期初坏帐准备 47,489,081.39 元，含帐龄在 2—3 年但已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之款项所计提坏帐准备。

5.4 预付帐款

帐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14,464.00	0.06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30,728,000.00	100	20,340,033.38	99.94
合 计	30,728,000.00	100	20,354,497.38	100

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明细资料如下：

欠款单位	期初数	期末数
预付海南省国营南林农场土地款	30,728,000.00	20,340,033.38
三亚天域大酒店		14,464.00
合 计	30,728,000.00	20,354,497.38

注：本公司本期预付帐款比上期大幅减少，系因本公司本期以部分预付帐款抵偿海南省证券公司富岛投资基金债务所致，该抵偿金额 10,387,966.62 元。

5.5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跌价准备	备 注
库存商品	2,379,740.60			
开发产品	41,700,051.53	41,167,008.47		主要系土地开发成本
合 计	44,079,792.13	41,167,008.47		

注：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不低于帐面价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6 长期投资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46,104,834.27	2,009,590.66	25,165,888.47	5,624,254.04	65,646,468.70	
长期债权投资	275,543,831.45			45,994,748.58	229,549,082.87	
合 计	321,648,665.72	2,009,590.66	25,165,888.47	51,619,002.62	295,195,551.57	

5.6.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名称	股份性质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单位比例	初始投资金额	追加投资额	权益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海南石梅湾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8,700,000	23.375%	18,700,000.00		-8,572,589.30	-8,572,589.30	10,127,410.70	
海南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77,806	0.26%	5,000,000.00			-4,622,194.00	377,806.00	
合计				23,700,000.00		-8,572,589.30	-13,194,783.30	10,502,216.70	

5.6.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起始期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减值准备
中国海南改革发展 研究院	94 年	1,530,093.27	3%	
成都熊猫万国商城 有限公司	98 年	14,904,809.73	20%	
海南石梅湾滨海旅 游开发有限公司	97 年	9,206,349.00	40%	
石梅湾度假旅游有 限公司	97 年	29,500,000.00	100%	
合 计		55,141,252.00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期限	摊余金额
海南石梅湾度假 旅游有限公司	19,500,000.00	购买股权差额	10 年	19,500,000.00

注：因该投资差额在期末产生，本期未予摊销。

5.6.3 其他债权投资

投资单位	本金	年限	年利率	到期日	期初应收利息	本期应收利息	本期收回	期末应收利息
成都熊猫万国 商城有限公司	101,281,571.40	7	同期贷 款利率	2006.11.30	15,723,324.94	14,238,028.90	8,985,188.26	20,976,165.58
海南石梅湾滨 海旅游开发有 限公司	93,491,279.00	7	同期贷 款利率	2006.12.31		5,756,959.23		5,756,959.23
石梅湾度假旅 游有限公司	34,776,232.47	7	同期贷 款利率	2006.12.31		2,141,433.45		2,141,433.45
合 计	229,549,082.87				15,723,324.94	22,136,421.58	8,985,188.26	28,874,558.26

注：长期投资期末可收回价值不低于帐面价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7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房屋建筑物	4,183,398.32	1,200,000.00	1,235,045.63	4,148,352.69
交通工具	652,335.00		30,000.00	622,335.00
办公用品	989,456.59	42,530.00	118,838.28	913,148.31
施工设备	286,968.00		209,888.00	77,080.00
其他	1,189,675.00		126,739.50	1,062,935.50
合 计	7,301,832.91	1,242,530.00	1,720,511.41	6,823,851.50

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627,263.61	208,601.23	236,812.78	599,052.06
交通工具	274,625.13	73,387.76	22,461.24	325,551.65
办公用品	953,874.68	81,780.69	117,990.28	917,665.09
施工设备	199,332.13	32,283.96	167,854.65	63,761.44
其他	806,262.00	133,838.44	96,597.79	843,502.65
合 计	2,861,357.55	529,892.08	641,716.74	2,749,532.89

5.8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备 注
抵押借款	64,290,455.00	62,990,455.00	已逾期

已逾期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农业银行海南省分行营业部	47,300,000.00	正在协商有关债务条件
海南省琼山信用联合社营业部	15,690,455.00	正在协商有关债务条件

5.9 应付款项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应付帐款	19,594,639.26	12,788,961.15
预收帐款	6,198,987.20	5,685,787.58
其他应付款	49,559,888.11	28,095,710.15
合 计	75,353,514.57	46,570,458.88

注：①应付帐款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②预收帐款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③其他应付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往来款项详见附注 7。

5.10 应交税金

税 种	期初数	期末数
企业所得税	7,744,695.33	7,744,695.33
营业税	22,361,739.21	21,241,978.01
城建税	1,542,225.21	1,626,232.15
个人所得税	87,167.79	60,226.34
房产税	37,111.47	27,511.47
合 计	31,772,939.01	30,700,643.30

5.11 预提费用

费用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年末结存余额的原因
房屋修理费	91,170.00	91,170.00	尚未支付
租 金	645,800.00		
利息及违约金	49,802,474.49	42,253,882.46	尚未支付
合 计	50,539,444.49	42,345,052.46	

5.12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发行金额	债券期限	期初应付利 息	本期应 付利息	本期已 付利息	期末应 付利息
三年期企 业债券	235,900.00	1991.8	30,000,000.00	3 年	63,693.00			63,693.00

5.13 股本（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49,836,798				-5,419,890		44,416,908
其中：							
国家拥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9,836,798				-5,419,890		44,416,908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 他			
2. 募集法人股	48,672,706	+5,419,890	54,092,596
3. 内部职工股【高管股】	84,315	-73,500	10,815
4. 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			
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8,593,819	-73,500	98,520,319
二. 已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57,074,694	+73,500	57,148,194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已流通股份合计	57,074,694	+73,500	57,148,194
三. 股份总数	155,668,513		155,668,513

5.14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50,788,402.98			150,788,402.98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87,004,430.25			87,004,430.25
合 计	237,792,833.23			237,792,833.23

注：以前年度对外投资评估增值 81,629,986.73 元，已调整相关项目期初数，详见附注 2.18.2。

5.15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金	3,822,972.98			3,822,972.98
公益金	11,950,445.60			11,950,445.60
任意盈余公积	23,145,531.86			23,145,531.86
合 计	38,918,950.44			38,918,950.44

5.16 未分配利润

本年净利润 36,848,546.55

期初未分配利润 -236,432,575.90

可供分配利润 -199,584,029.35

年末未分配利润 -199,584,029.35

注：本期发现的与前期相关的会计差错已相应调整。详细资料见附注 2.18。

5.17 主营业务收入

行 业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成 本		营 业 毛 利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房地产开发	44,587,337.46	2,196,937.81	44,094,944.28	2,701,037.16	492,393.18	-504,099.35

5.18 管理费用：本年度发生额为-21,452,217.94 元。本期较上期大幅减少，主要系根据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1999）海中法经初字第 127 号民事判决书，将应收海南省证券公司款项 31,439,707.78 元由全额计提坏帐准备改按 10%计提以及上期转销大额坏帐 27,557,006.26 元，计提其他坏帐准备 21,345,958.16 元所致。

5.19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6,659,473.39	23,061,543.61
减：利息收入	632.54	1,555.62
汇兑损失	24.74	1,901.97
减：汇兑收益		
其 他	20.00	181.85
合 计	6,658,885.59	23,062,071.81

注：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清理大量债务，相应减少利息支出所致。

5.20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非控股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3,448,774.91	175,655.34
股权转让收益	-339,642.68	9,549,892.60
长期投资减值损失		-2,009,590.66
长期债权投资收益	20,254,825.75	13,424,537.87
合 计	16,466,408.16	21,140,495.15

注：本期投资收益比上期大幅减少，主要因前期转让股权形成收益 9,404,892.60 元及本期根据协议增计债权投资收益所致。本期投资收益 20,254,825.75 元详见附注 7.2.3。

5.21 营业外收入

类 别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债务重组收益	12,756,699.89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98,380.95	15,896,924.54
合 计	12,855,080.84	15,896,924.54

注：债务重组有关资料见附注 10。

5.22 营业外支出

类 别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债务重组损失		20,831,545.00
违约金支出	6,594,982.71	5,772,378.24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失	44,641.27	2,105,696.65
其他支出	1,719.89	299,324.95
合 计	6,641,343.87	29,008,944.84

注：本期营业外支出大幅减少，主要因上期发生债务重组损失 20,831,545.00 元所致；本期违约金支出 6,594,982.71 元，主要系根据有关判决书、协议对原应退购房款及其他欠付款项计提的违约金。

5.23 本公司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合计 2,021,414.74 元，主要系支付差旅费 680,082.99 元，办公费 249,264.98 元以及诉讼费等其他费用。

附注 6：分行业资料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房地产	44,587,337.46	2,196,937.81	44,094,944.28	2,701,037.16	492,393.18	-504,099.35

附注 7：关联方及其交易

7.1.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济性质	法人代表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备 注
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	RMB100,000,000	中外合资	宋林	扶贫、高科技 农业、海洋资	第一大股东	持有本公司 26.89%股份

源开发、房地
产开发经营、
文化娱乐项目等

石梅湾度假旅游

有限公司 万宁市 RMB10,000,000 有限责任 地产开发、旅游 子公司 拟出售

7.1.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石梅湾度假旅游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7.1.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39,864,466	25.61%	2,000,000		41,864,466	26.89%
石梅湾度假旅游有限公司	4,500,000	45%	5,500,000		10,000,000	100%

7.1.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金贸区支行	股东	
成都川宝新燃实业开发公司	股东	
海南省证券公司	股东	
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股东	
兰州化学工业公司原料动力厂	股东	
海南兴达实业发展公司	同一关键管理人	
海南石梅湾滨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石梅湾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2 关联方交易

7.2.1 代付费用、代偿债务

本期海南兴达实业发展公司代本公司支付各种费用、代偿债务等共计 5,529,787.61 元；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代本公司缴纳税金、代付各类费用以及代偿其他债务等共计 5,838,837.35 元。

7.2.2 债权、债务转承事项

本公司本期与海南石梅湾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书，将该公司持有的关闭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海南发展银行海口分行实验支行）债权人民币 5,571,900.00 元转由本公司持有（该款项原由本公司垫付，已入以前年度费用），该债权之转承业经关闭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确认，本期已相应调增期初留存收益。

7.2.3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有关协议，本公司本期计收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债权投资收益 13,027,796.44 元，海南石梅湾滨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债权投资收益 5,267,617.70 元，计收石梅湾度假旅游有限公司债权投资收益 1,959,411.61 元。

7.2.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金 额		占各项目余额比例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农业银行海口市金贸区支行	1,904,388.18	1,904,388.18	2.69%	2.36%
海南省证券公司	31,439,707.78	31,439,707.78	44.39%	38.91%
成都川宝新燃实业开发公司	11,257,985.43	11,257,985.43	15.89%	13.93%
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	15,723,324.94	20,976,165.58	22.20%	25.96%
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3,865,499.05		4.78%
海南石梅湾滨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038,982.57		6.24%
石梅湾度假旅游有限公司		1,636,209.41		2.03%
合 计	60,325,406.33	76,118,938.00	85.17%	94.21%
其他应付款				
海南石梅湾旅游股份开发有限公司	1,076,912.00	1,025,161.70	2.17%	3.65%
海南兴达实业发展公司	907,631.35	6,777,061.64	1.83%	24.12%
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295,663.60		0.60%	
兰州化学原料工业公司	3,494,910.42		7.05%	
海南石梅湾滨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17,976.66		1.45%	
石梅湾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505,224.04		1.02%	
合 计	6,998,318.07	7,802,223.34	14.12%	27.77%

7.2.5 本期支付的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共计 212,230.00 元。

附注 8：或有事项

8.1 1994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以所属万宁县石梅湾旅游开发区 88.93 亩土地使用权为海南石梅湾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从中国农业银行万宁支行获得贷款 500 万元，此项抵押未办理他项权利登记手续；该项贷款已逾 4 年尚未偿还；上述 88.93 亩土地使用权已于 1997 年作价投入海南石梅湾滨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8.2 1996 年 1 月 25 日至 1997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分别三次与海南省琼山市信用社联合社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将历年欠付其贷款利息 15,690,455.00 元转为借款本金，以本公司所属万宁县石梅湾旅游开发区 87.74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已办理他项权利登记。

8.3 1999 年 12 月 21 日，经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海中法经初字第（1999）第 127 号判决书裁定，本公司诉海南省证券公司欠付保证金一案胜诉，海南省证券公司业已上诉，该案正在审理中。

8.4 2000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海南榆海实业发展公司签订债务清偿补充协议，约定以本公司持有的关闭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债权抵偿该公司债务 2,206,559.63 元，同时约定，若关闭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在 6 个月内不能偿还，则双方按原 1999 年 12 月 17 日之债务清偿协议执行，即以本公司所持海南省证券公司胜诉债权抵偿该公司债务。

附注 9：承诺事项

无应予披露的承诺事项。

附注 10：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收益总额
修改债务条件	12,756,699.89
合 计	12,756,699.89

注①1999 年 5 月 1 日本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后勤部海南企业管理局(以下简称该局)、海南榆海实业发展公司就以前年度本公司有偿使用该局大东海 95.1 亩土地所欠尾款及利息补偿签订债务清偿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欠付该局之利息补偿为 397.77 万元，本公司帐面已预提应付该局利息 14,151,822.00 元，此外，有关协议还约定原前期本公司所还利息部分作为偿还本金处理。此事项形成本公司债务重组收益 12,141,170.00 元。

②1999年5月26日，本公司与原购本公司海南万国商城第三层铺面之客户邱琼旅、徐桂梅签订债务清偿协议，因此项协议修改原债务条件形成债务重组收益423,655.08元。

附注 11、其它重要事项

11.1 本公司1999年度以实物抵偿债务231.97万元，以债权抵偿债务7,464.07万元，明细资料如下：

①以应收成都熊猫万国商城有限公司之债权等额抵偿海南中建八局东海开发建设总公司376.72万元、兰州化学工业公司349.49万元、海南国亚实业有限公司2500万元、海南万国商城股份有限公司1,272.64万元；

②以应收海南省证券公司债权等额抵偿海南榆海实业发展公司377.47万元、海军海南企业管理局608万、海口申南实业公司10.34万元、江苏省建筑工程公司海南分公司123.46万元、海南兴源物业公司9.52万元、海南兴达实业发展公司375.62万元、福建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海南公司68.72万元；

③以应收海南发展银行债权等额抵偿白耀宇债务132.64万元、海南榆海实业发展公司债务220.65万元。

④以预付海南省国营南林农场土地款抵偿海南省证券公司富岛投资基金债务1,038.80万元。

鉴于上述以海南省证券公司债权抵债事项尚未办理相关法律手续，本公司尚未进行债权债务转承之帐务处理。

11.2 本公司已得到最大股东海南润达实业有限公司的财务承诺，将给予本公司在资产重组、债权债务清理过程中必要的财务支持。

11.3 1999年12月30日，海南省地方税务局以琼地税发[1999]466号文对本公司历年欠税问题作出处理意见，对本公司历年欠税3140万元所形成的滞纳金暂不计征；并对所欠税款分四年缴纳，其中，1999年度缴纳300万元，2000年度缴纳1000万元，2001年度缴纳1500万元，2002年上半年缴纳340万元；如本公司不能按期完成年度缴款计划，从年度计划开始之日起计征未完成缴款部分的滞纳金。截止199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缴款计划缴纳1999年度应缴税款300万元。

九、公司的其他有关资料

- (一)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1 年 11 月 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
- (二) 公司企业法人执照注册号：4600001003954
- (三)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460100201285073
- (四) 公司未流通股股票托管机构名称：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 (五)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海口市国贸大道 CMEC 大厦十二楼

十、备查文件

- (一) 载有公司董事长签章的 1999 年度报告正本。
- (二)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 公司章程。

海南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2000 年 4 月 28 日